

知識探究之旅 9 初中適用

# 守法的公民

張東前 編著



香港教育圖書公司

個人成長與人際關係

知識探究之旅 9 初中適用

# 守法的公民

張東前 編著



香港教育圖書公司

個人成長與人際關係

鳴謝

本出版社謹向下列提供圖片／文字資料的機構致謝：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處

香港警務處

本出版社已經竭力追溯所用圖片／文字資料之版權，惟尚未與部分版權持有人取得聯繫，我們在此亦一併致謝。如有遺漏，請有關之版權持有人與本社接洽，謹此致歉。

書名 知識探究之旅：守法的公民  
編著者 張東前  
出版者 香港教育圖書公司  
(商務印書館(香港)有限公司全資附屬機構)  
香港筲箕灣耀興道3號東匯廣場8樓  
電話：2565 1371  
網址：<http://www.hkep.com>  
印刷者 中華商務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新界大埔汀麗路36號中華商務印刷大廈14樓  
發行者 香港聯合書刊物流有限公司  
新界大埔汀麗路36號中華商務印刷大廈3字樓  
電話：2150 2100

2006年初版

2008年重印

© 2006 2008 香港教育圖書公司

ISBN-13: 978-988-200-503-7

ISBN-10: 988-200-503-9

版權所有，如未經本公司書面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在世界任何地區，以中文或任何文字翻印、仿製或轉載本書圖版和文字之一部分或全部。

學校查詢 香港教育圖書公司市場部  
電話：2887 8018  
電郵：[sales@hkep.com](mailto:sales@hkep.com)  
網址：<http://www.hkep.com>

# 簡介

《知識探究之旅》系列乃參照香港課程發展議會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聯合編訂的新高中通識教育科課程建議而編寫，內容除涵蓋通識教育科三大學習範疇：「自我與個人成長」、「社會與文化」及「科學、科技與環境」外，亦包含獨立專題探究的主題，為學生銜接新高中通識教育科的研習奠下穩固的基礎。本系列亦參考由課程發展議會編訂的「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的課程指引(第三學習階段——中一至中三)，配合綜合人文科、社會教育、歷史、地理、中國歷史、經濟與公共事務、公民教育等科目，學校可按需要，靈活選用合適的單元。

為了提供一套真正能體現探究學習的教科書，各單元主要圍繞一個探究主題，其下分為多個專題探索旅程，集中探討不同的問題及議題，讓學生從探索旅程的起點至終點，透過課本提供的文字、圖像、剪報、數據等資料，以及大量的課堂活動和資料回應題，掌握不同的知識和視角，並培養自主學習的能力。

各單元所包含的環節包括：

課前部分：**概要**

簡述整個單元的重點，帶出全書的脈絡，引起學習動機。

**單元腦圖**

以腦圖形式，展示整個單元的探究項目，並附有知識、技能、態度三方面的學習目標。



**課前熱身處**

藉圖表、漫畫、剪報等資料，從生活引入課題，下附輕鬆簡易的預習問題，讓學生先作思考。

探索旅程：



**起點 資料大檢閱**

以不同類型的資料，如文字資料、時序線、剪報、數據圖表、概念圖等，帶出整個專題的背景資料及基本的知識點，讓學生對整個探索旅程有初步的了解。



**第1站**

**第2站**

**第3站**

學生可透過多元化的活動及資料回應題學習知識、掌握技能和培養正確態度。活動形式包括討論、角色扮演、問卷調查、心理測驗等；而資料的形式包括圖片、漫畫、剪報等。所有題目均配有技能標示，且提問有層次，由淺入深。



**補給站**

提供富趣味性的補充資料，並加以解讀。另外，亦包含涉及上一站的重要概念或詞彙，以增潤知識。



**要點歸納**

以點列形式總結整個旅程的重點，讓學生鞏固所學。

課後部分：



**要點回顧室**

以概念圖形式歸納課文，協助學生溫習。



**學習評估班**

載有「鞏固你所學」、「思考你所學」及「評估你所學」三個環節。前兩者以不同形式的題目讓學生重溫所學，「評估你所學」則提供一全面的評估表，以自我檢討學習效果。



**延伸活動廊**

設計形式多元化之延伸活動，如專題研習及實地考察等，同時提供詳盡的活動目標、內容、步驟及指引，協助師生進行校本評估。



**參考資料館**

提供精選詞彙、閱讀書目及實用網址，讓學生在課後自學。

# 守法的公民： 規則對社會有何重要？

## 概要

「國有國法，家有家規」，在日常生活中，我們經常會接觸不同的規則。規則基本上有三種意義：防止混亂、使集體活動能順利進行，以及保護個人權利及大眾利益，因此，規則對學校及社會都有好處。也許有人會認為規則限制了自由，但若人人都「想做就去做」，不守規則，又怎能和諧共處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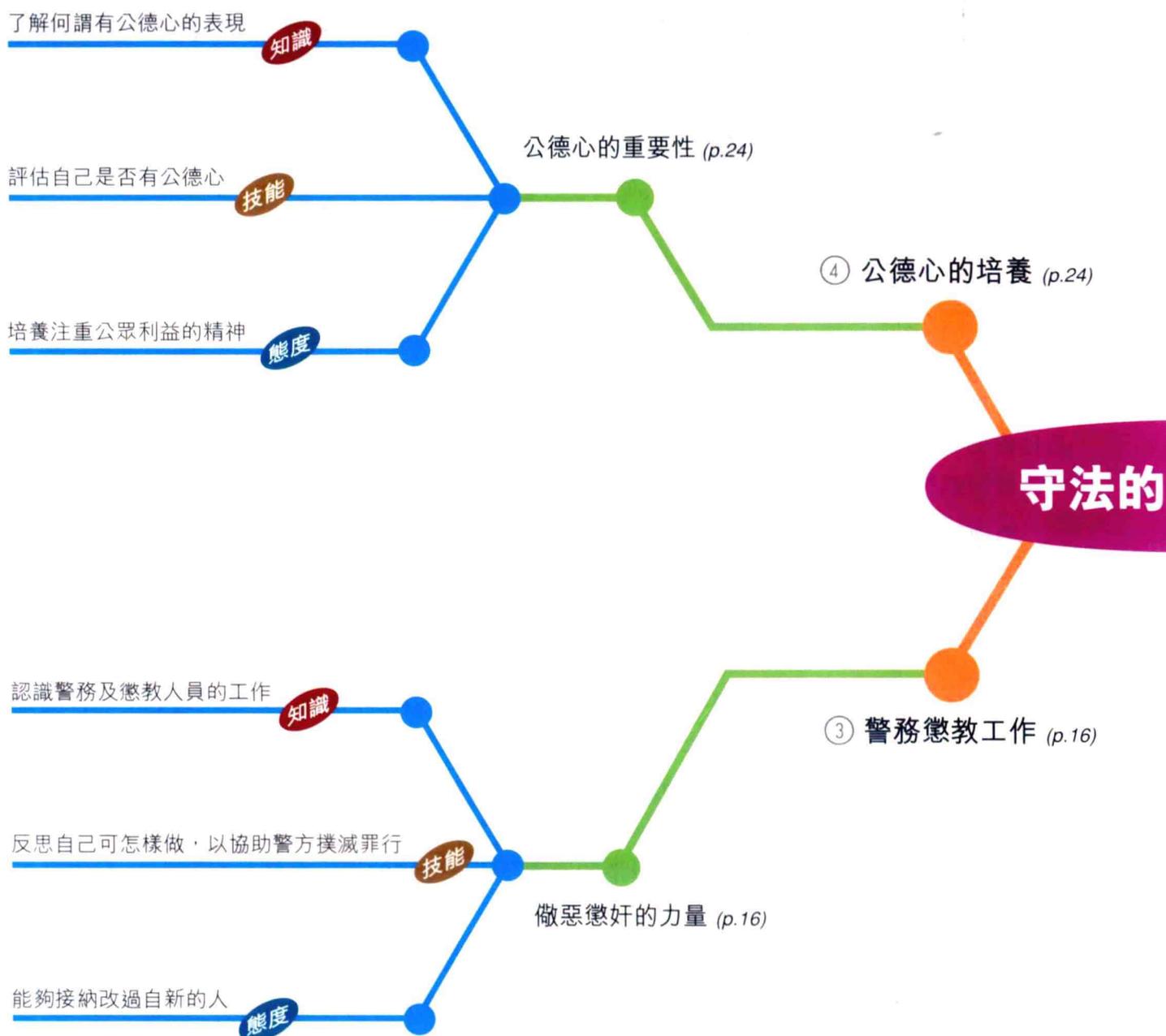
規則要發揮它的用處，前提是人們願意共同遵守、互相尊重及各盡本分。當有人做了涉及公眾利益及對市民安全構成損害的行為而觸犯法例，政府會提出檢控，涉案人會在法院受審。市民與市民之間的糾紛則可透過民事訴訟來解決，市民若對政府的政策不滿，亦可向法院提出司法覆核。

香港有不同的法院，以處理不同類型的訴訟。若市民對原訟法庭、區域法院或土地審裁處等的判決不滿，可向上訴法庭提出上訴；若對有關判決仍有不滿，可向終審法院提出最後上訴。

除了倚靠司法制度外，維持法紀還須依賴執法者及懲教人員來執行。警務人員的主要工作是滅罪及維持秩序；懲教人員的主要工作則包括看守罪犯、提供善後輔導服務、到釋囚工作地點探訪等。兩者相輔相成，共同為減少香港的罪案及不守規則的情況而努力。

作為守法的公民，除了要安守本分、遵守法紀外，我們還要主動與警方合作，如舉報罪案。我們還要注重公德，在日常生活中，凡事為人設想。只要大家都有公德心，人與人的相處便會更和諧，社會秩序會井井有條，甚至連衛生情況也會改善呢！

## 單元腦圖



# 公民

## ① 規則的意義 (p.1)

### 學校及社會的規則 (p.1)

認識校規及其他社會規則的作用

知識

探討校園暴力的成因及防止方法

技能

學會尊重別人的權利

態度

## ② 司法機構及精神 (p.9)

### 法治與司法獨立 (p.9)

了解香港的法院及司法制度

知識

認識香港的上訴機制

知識

懂得欣賞「無懼、無偏、無私、無欺」的司法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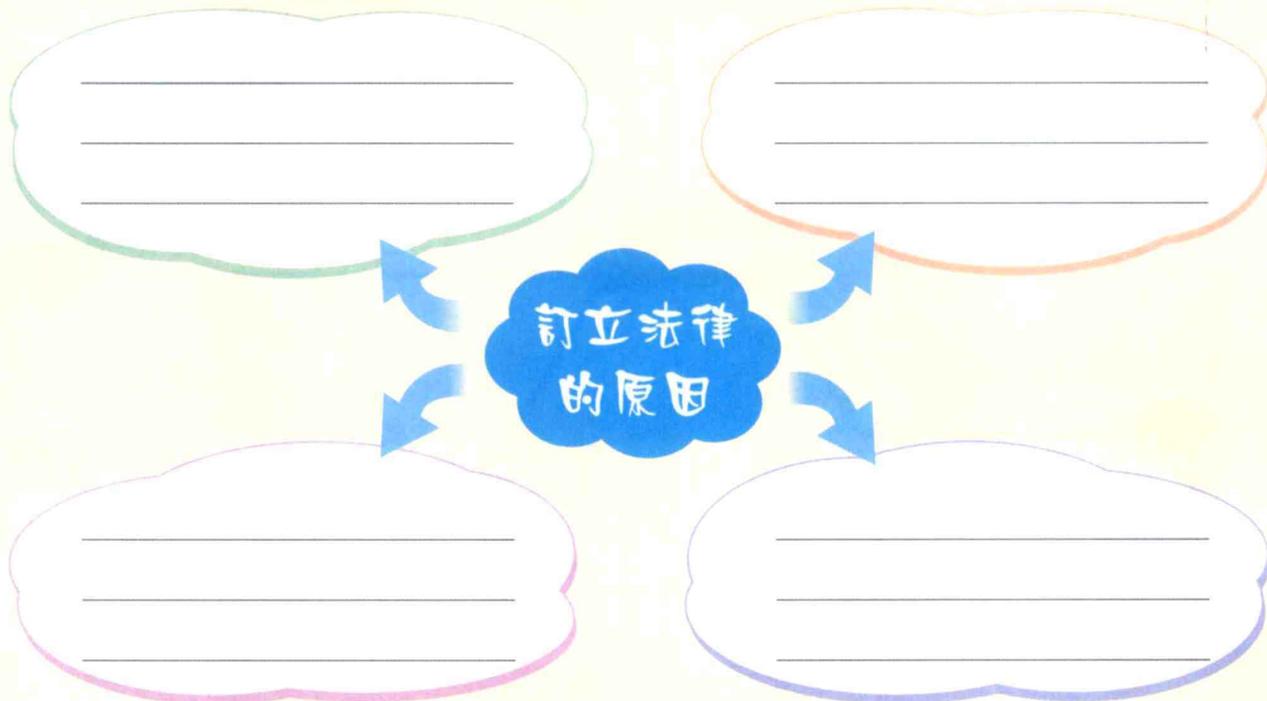
態度



## 課前熱身處

### 為何要循規蹈矩？

你認為社會為何需要法律？試想想箇中原因，將他們寫在以下圖表的橫線上。



1. 以上原因，你認為哪一個最重要？為甚麼？

---



---

2. 有人說「學校是社會的縮影」，那麼學校訂立校規的原因又是甚麼？試列舉其中兩項。

---



---

3. 我們既是學校的學生，亦是社會的一分子，你認為我們應以甚麼態度面對校規及法律？

---



---

# 目錄

概要 .....	i
單元腦圖 .....	ii
課前熱身處 .....	iv
一 規則的意義 .....	1
專題探索：你認識學校及社會的規則嗎？	1
第 1 站 你對校規有甚麼意見？	3
第 2 站 校園欺凌可判監？	4
第 3 站 不守規則有何問題？	6
二 香港的司法機構及精神 .....	9
專題探索：你認識香港的司法機構及其精神嗎？	9
第 1 站 香港法院知多少？	11
第 2 站 市民可以說不？	13
第 3 站 誰是正義女神？	14

三	香港的警務及懲教工作 .....	16
	專題探索：警務處及懲教署有何主要工作？	16
	第 1 站 警察有何職責？	18
	第 2 站 香港警隊總區知多少？	19
	第 3 站 懲教工作包括甚麼？	21
四	齊來培養公德心 .....	24
	專題探索：為甚麼公德心這麼重要？	24
	第 1 站 誰有公德心？	26
	第 2 站 你有公德心嗎？	28
	重點回顧室 .....	30
	學習評估班 .....	32
	延伸活動廊 .....	34
	參考資料館 .....	36

# 一 規則的意義

## 專題探索：你認識學校及社會的規則嗎？

### 起點 資料大檢閱

以下為有關本次探索旅程中各站的資料，請細心閱讀，然後開始專題探索之旅吧！

### 校規是緊箍咒嗎？

制訂校規最主要的目的，是要保障同學的權益，引導學生養成良好的學習和生活習慣。以下是學生對校規的看法：



雅芳

校規訂明學生甚麼可以做，甚麼不可以做，能保障整體學生的利益，確保人人平等及權利受到尊重。



志新

並非所有學生懂得自律，所以學校往往都要以規條來管束一些不服從的學生，這樣尤其能保障弱小或佔少數的學生。



浩然

學校是我們學習的地方，需要學生重視紀律和集體形象，校規能確保學習得以順利進行。



小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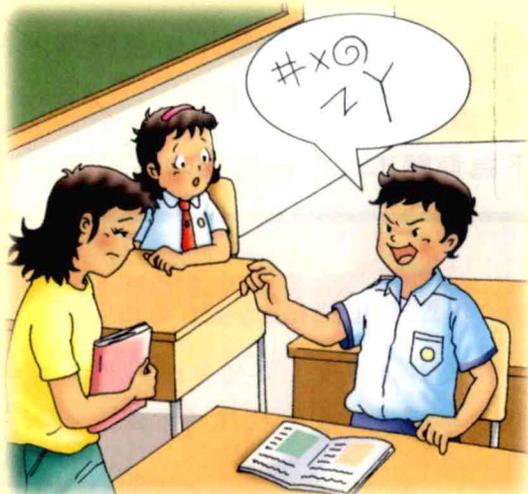
校規無疑能控制及防止混亂，但有時過分規範了學生的行為！

## 為何會有校園暴力？

校園暴力行為主要可分為以下兩大類別：

### 涉及老師

部分行為有偏差的學生或會公開侮辱或頂撞老師，甚至以粗言穢語辱罵老師，更甚者，會襲擊師長。這些行為很多時是因為學生對學習缺乏興趣、欠缺自信心、人際關係欠佳，再加上一些事件如在家中受了氣、被父母責罵，或與朋友不和等，影響心情，在課堂上受到刺激時，一時情緒失控便做出破壞課室秩序、傷害老師的事來。



資料 1 以粗言穢語罵老師，是校園暴力其中一個例子。

### 涉及同學

為尋求別人對自己的肯定，學生或會模仿羣黨中「大阿哥」的行徑，聯羣結黨，四處欺負同學，包括強迫同學交出金錢，不就範便予以毆打；或甚至只因為某同學較弱小，便煽動其他同學一起欺侮他，從中獲得作「大阿哥」的滿足感。然而，他們的行為對被欺負同學的身心靈卻構成極大傷害。我們從新聞報道中，不難發現有學生在被欺凌過後對同學存有恐懼，需要尋求心理學家或社工的輔導。

校園暴力行為還包括蓄意破壞學校財物如桌椅門窗等。學生不應因自己的問題而向別人發洩，學生對同學和老師做出暴力行為，固然應該受罰，但要防止校園暴力，教師、家長、學生也責無旁貸，三方面應要加強溝通，找出暴力行為背後的原因，並加以解決，如增加學生的學習興趣和自信、改善學生的人際關係、糾正錯誤的心態等，有需要時，尋求社工幫助。



資料 2 有學生會聯羣結黨，四出欺負同學。

### 思考點

你試過犯校規嗎？



第 1 站

## 你對校規有甚麼意見？

以下是文進中學的校規。與鄰座同學組成一組，扮演小記者互相訪問，並將同學對該校校規的意見記錄在適當位置。

### 問卷調查

受訪者姓名：\_\_\_\_\_

受訪日期：\_\_\_\_\_

你同意學校訂立以下的規則嗎？用「✓」號表示你的意見。

	 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1. 須穿校服上學。			
2. 不准遲到。			
3. 考試時不可作弊。			
4. 不准打架。			
5. 上課時，發言前先舉手。			
6. 購買食物要先排隊。			
7. 不可染髮。			
8. 上課時，若要離開課室，須經老師同意。			

問卷完畢，多謝合作！

1. 你認為以上哪條校規最合理，哪條最不合理？為甚麼？

發表見解

---



---

2. 你的鄰座同學有沒有持相反的意見？當學生對校規有不同意見時，你認為他們應持甚麼態度？試扼要說明。

溝通及發表見解

---



---

3. 試想想假如你在一間沒有校規的學校就讀，例如學生可隨意毆打同學、買食物不用排隊等等，你會喜歡在那裏讀書嗎？

代入及發表見解

---



---



## 校園欺凌可判監？

細閱以下有關校園欺凌的報道，然後回答下頁問題。

A2 港聞

2004年8月7日

每天日報

### 鎖匙鋁棍擊同窗

## 校園欺凌見嚴重

【本報專訊】三名中學生涉嫌在宿舍內毆打一名同學，其中一人更用火機燒紅鎖匙，灼向事主的大腿。事主見狀忙以凍水敷傷口，惟當他從廁所步出時，另一被告看準他的傷口，以鋁棍向其傷口擊下。三名涉案學生其後被捕，其中兩人昨日承認襲擊致身體受傷罪名，

現等候感化報告及社會服務令報告候判。

裁判官強調這是嚴重罪行，因此判刑要恰當，不排除會選擇判處被告監禁。辯方律師表示，二人已有悔意，並能提供校長、班主任、社工等人的求情信，希望法官能予以輕判。

1. 假如案中其中一位被告是你的同學，他的行為違反了哪條校規？（**提示** 可參考你的手冊找出相關的校規）

資料理解及辨識

---

2. 就你所知，解釋為何會有校園暴力的事件發生。試舉出其中兩個原因。（**提示** 同學可從學生為何欺凌其他同學方面作分析。）

歸納

---

3. 若你是裁判官，你會把被告判處監禁，還是予以輕判？為甚麼？

代入及判斷

---



---

4. 你認為校規能否有效防止校園暴力的發生？若不行，有甚麼其他更有效的措施？試略加解釋有關措施如何實行。

批判性思考及發表見解

---



---



---



補給站

## 年輕罪犯判刑較輕？

根據香港法例第212章《侵害人身罪條例》第19條《傷人或對他人身體加以嚴重傷害》，任何人非法及惡意傷害他人或對他人身體加以嚴重傷害，不論是否使用武器或器具，均屬犯可循公訴程序審訊的罪行，可判處監禁三年。不過，裁判官可因應被告未滿18歲及犯罪較輕而予以輕判，例如判處被告接受「社會服務令」或「感化令」。



資料3 裁判官可因應被告未滿18歲或犯罪較輕而判其接受感化



## 第3站 不守規則有何問題？

細閱以下兩則個案，然後回答問題。

### 個案一



### 個案二



1. 在個案一中，你認為志新的想法正確嗎？為甚麼？

資料理解及分析

2. 在個案二中，浩然的想法有何不當？為甚麼？

資料理解及分析

3. 如果你是雅芳及小燕，你會怎樣做？

代入及發表見解

---



---

4. 在日常生活中，你有沒有志新或浩然同樣的行為？如有，當時其他人有甚麼反應？

反思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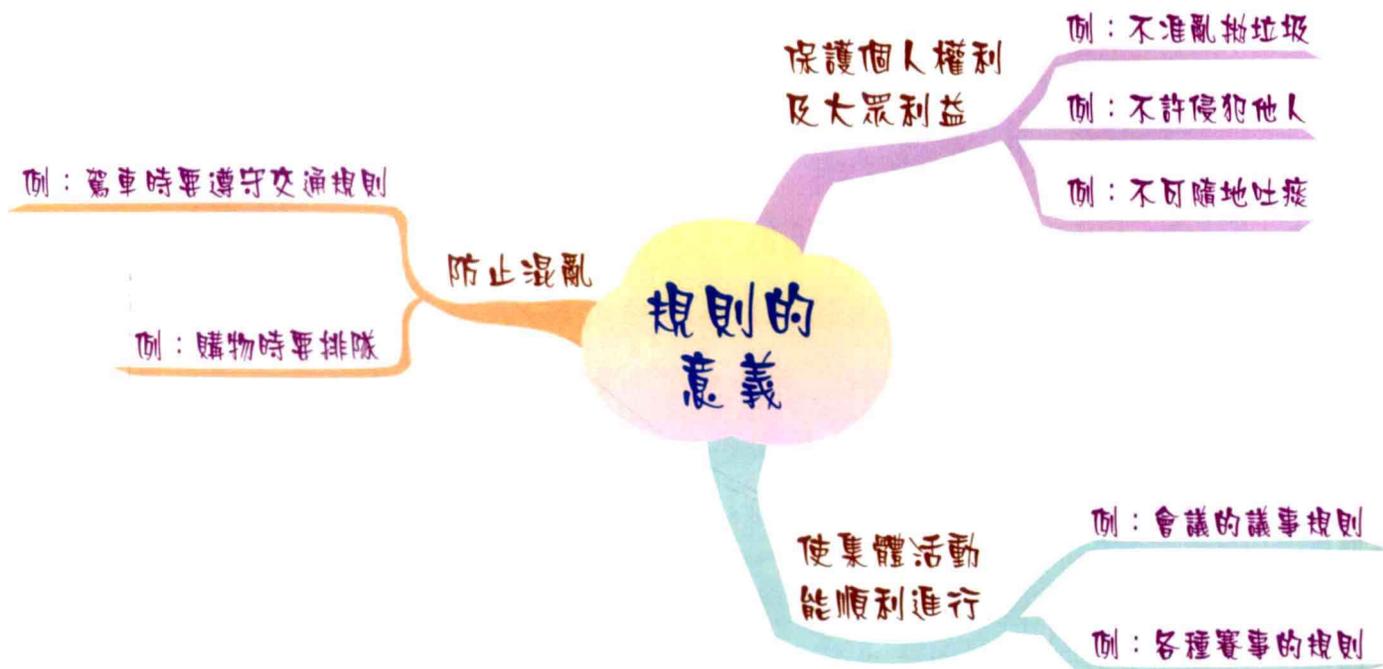


---



## 規則有何意義？

自上幼稚園開始，我們便開始接觸校規。一直以來，或許很多學生都只知道，校規告訴我們甚麼可以做，甚麼不可以做，卻少有反思校規的真正意義何在。其實，校規與社會上其他規則的性質大致相同，其意義可歸納為以下三方面：



資料 4 「規則的意義」腦圖